

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 2024 年度 人大议案、政协提案办理工作报告

在过去的一年里，我中心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和指导下，高度重视并认真办理了 29 件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这些建议和提案内容主要涉及物业管理相关方面，充分体现了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们对物业管理工作的关心和支持。现将办理工作总结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本年度，我中心共承办人大建议议案 13 件（其中：主办 5 件，协办 8 件）。政协提案共 16 件（其中：主办 3 件，协办 13 件）。所有建议和提案均按照规定的办理流程和时间节点，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办理和答复，办复率达到了 100%。通过加强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沟通联系，我中心办理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代表、委员满意和基本满意率达到 100%。

二、主要做法

（一）加强组织领导，确保责任落实。我中心始终将建议和提案办理工作作为推动物业管理工作的重要抓手，成立了由中心主要领导任组长的办理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承办股室具体办、落实专人全程盯”的工作制度。通过召开专题会议，细化任务分解，明确办理责任，形成了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

（二）注重沟通联系，提高办理质量在办理过程中，我中心

注重与代表、委员的沟通联系，通过电话、微信、面商等多种形式，及时了解代表、委员的真实意图和办理要求。在办理前，主动与代表、委员沟通，找准问题症结；在办理中，积极听取各方意见，形成初步答复意见；在办理后，及时反馈办理结果，征求代表、委员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反复沟通、协商，确保了办理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三）深入调研走访，力求精准施策针。对建议和提案中提出的问题，我中心分管领导亲自带相关股室人员深入基层、深入一线，开展实地走访活动。通过了解实际情况、听取群众意见、分析存在问题，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解决方案和措施。在办理过程中，注重结合实际、因地制宜，力求做到精准施策、精准发力。

（四）强化跟踪问效，确保办理实效。为确保建议提案办理工作取得实效，我中心建立了跟踪问效机制。对已经办理完毕的建议提案，及时组织“回头看”，检查办理工作成效；对正在办理的建议提案，加强督促检查，确保按时按质完成办理任务；对未能按时完成的办理任务，认真分析原因、制定补救措施，确保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三、下一步工作

（一）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以更加主动的工作态度、更加有力的工作措施，把办理工作抓紧抓实抓好。通过加强学习培训、提高思想认识等方式，增强全中心干部职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二）进一步规范办理程序从接到建议和提案后的各个环节入手，明确规范的办理程序和要求。通过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

和机制等方式，确保办理工作的严谨性和有序性。

（三）强化党建引领，齐抓共管。持续推进《蒙城县物业管理“3388”工作机制》的落实，将物业管理服务融入社区建设，聚焦小区居民普遍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定期组织社区居委会、业主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进行沟通协商，共同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和措施，不断提升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全面落实“属地吹哨，部门报到”工作模式，形成责任明确、齐抓共管、共建共治的工作格局，并将其纳入综合考核。

（四）强化企业行为监管。建立稳定长效的物业服务监督考核机制，进一步提升物业服务质量，达到物业服务质价相符。严格执行“月度通报、季度考核和年度评比”的物业考核机制。每季度考核结果确定后，对考核分类排名后 3 位的小区物业企业进行通报批评，并在媒体公布曝光；连续两次排名在后 3 位的，属地物业管理行政主管部门约谈物业企业负责人，同时取消其年度星级评定资格；连续三次排名在后 3 位的，列入物业服务“黑榜企业”名单，由街道（社区）牵头，对该物业企业进行清退，启动解除物业服务合同程序。